

证券代码：605088

证券简称：冠盛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3

债券代码：111011

债券简称：冠盛转债

##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2月28日，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股份回购计划，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3,677,100股，占截至2月28日公司总股本170,101,018股的2.16%，回购最高价格22.69元/股，回购最低价格16.57元/股，回购均价21.7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7,996.13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3年11月2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第五次临时董事会和2023年第五次临时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8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70）。

####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3年11月17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3年11月18

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8 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3-072）》。

（二）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3,677,100 股，占截至 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170,101,018 股的 2.16%，回购最高价格 22.69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16.57 元/股，回购均价 21.75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7,996.13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公司本次实际回购的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符合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 5%以上股东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期间可转 债转股	回购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723,500	1.04	-	1,723,500	1.0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4,054,576	98.96	4,322,942	168,377,518	98.99
其中：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	0	0.00	-	3,677,100	2.16
合计	165,778,076	100.00	4,322,942	170,101,018	100.00

###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 3,677,100 股，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后续拟用于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在回购股份过户之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质押、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回购的股份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后 36 个月内用于上述用途的，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上述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 日